

自治区启动 2021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

本报讯(记者李谱新)6月1日上午9时,由自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主办,自治区应急管理厅、鄂尔多斯市政府、康巴什区政府承办的自治区2021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仪式在康巴什区乌兰木伦湖区广场隆重拉开帷幕。

鄂尔多斯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金武在致辞中表示,近年来,鄂尔多斯的发展喜得天时,兼有地利,更具人和。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鄂尔多斯认真践行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不折不扣地把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落实到位,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呈

现出逐步好转的发展态势。鄂尔多斯市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坚持以人为本,生命至上,把安全发展理念贯彻到经济发展各个方面,把安全生产管理规范、规程、规定贯彻到一切生产和工作中,以更加坚决的态度、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有力的举措,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将鄂尔多斯市打造

成一座产业高端的实力之城,创新创智的活力之城,蓝绿辉映的生态之城,安定发展的幸福之城。

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党委委员、政治部主任银德在讲话中指出,近年来,在自治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和坚强领导下,全区各级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的决策部署要求,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全区安全生产形势逐年稳定向好,各类事故起数

和死亡人数持续保持了“双下降”。

银德要求,全区各级、各部门和企事业单位要以“安全生产月”为抓手,积极开展内容新颖、形式多样、社会广泛参与的宣传教育活动,在全社会唱响“安全发展”主旋律,着力营造“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良好舆论环境和社会氛围。今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也是建党100周年,做好安全生产的各项工作,意义重大。我们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努力为全区经济社会稳定发展创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落实安全责任 推动安全发展

消防知识进万家 安全宣传“面对面”



近日,乌海市消防救援支队“北疆蓝焰”志愿服务分队深入辖区沿街店铺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活动。活动中,志愿者们向群众发放防火常识、安全用火用电常识、火场逃生自救的消防宣传资料,耐心讲解家庭防火知识,并介绍了消防法律法规,提醒广大居民注意消防安全,提高消防安全意识,真正让消防知识走进千家万户。此次宣传活动的开展,真正使广大人民群众“面对面”感受消防、关注消防、学习消防,更好地提升家庭成员的自我消防安全意识,为辖区消防安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张国文 摄

自治区司法厅党委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研讨会

呼和浩特讯 近日,自治区司法厅党委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研讨会。自治区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白永平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前,自治区司法厅党委班子成员和厅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负责人认真自学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历史”“改革开放新时期历史”,一体理解把握改革开放前30年和改革开放后40年历史,并结合本人思想和工作实际撰写研讨文章。

会上,自治区司法厅党委委员、政治警务部主任孙锦琰,厅党委委员、自治区纪委监委驻司法厅纪检监察组组长张少华,厅党委委员、副厅长戴燕做研讨交流发言。

白永平指出,改革开放前30年和改革开放后40年是两个既相互联系又有重大区别的历史时期,本质上都是我们党领导人民进

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探索。要结合身边的发展变化,教育引导广大司法行政干警和法律工作者深切感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伟力,进一步深化对做到“两个维护”重要性的认识,坚持党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绝对领导,注重系统观念、法治思维、强基导向,切实推动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

白永平要求,一要坚持以学为先,培根铸魂夯实思想之基。全面落实“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部署要求,结合司法行政机关实际和特点,扎实推进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学习教育。要做到学深悟透,融会贯通,认真学习传承党在长期奋斗中铸就的伟大精神,确保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取得实效。二要强化结合融入,知史奋进凝聚前行之力。司法行政系统广大党员干部要胸怀“两个大局”、心怀

“国之大者”,从党的历史中深刻认识司法行政工作所处的历史方位,肩负的历史任务,守正创新,继续开来。要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三要精心安排组织实施,确保党史学习教育取得实效。司法行政系统党史学习教育督导组、专班要切实发挥督导检查职能,定期抽查掌握各单位学习教育进展情况、薄弱环节及整改成效。要大力宣传直属司法行政系统广大党员干警和法律工作者身边可信可学的先进人物,发挥好典型事迹人物的正向激励作用。

自治区司法厅机关各处室局及直属事业单位负责人、自治区律师协会会长、戒毒管理局政治部主任参加了学习会。

(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开展宣传活动 “典”亮百姓生活

呼和浩特讯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颁布实施一周年之际,自治区司法厅、呼和浩特市委宣传部和呼和浩特市司法局于近日在呼和浩特市如意广场共同举办了“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民法典集中宣传活动。

自治区司法厅党委委员覃剑峰为基层法律工作者赠送了由自治区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白永平主编的《企业知识产权法律保护手册》及民法典读本等法治宣传资料。

覃剑峰讲道,呼和浩特市作为内蒙古首

善之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创新普法宣传方式方法,全力推进民法典学习宣传,发挥民法典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基础性作用,为全区法治宣传工作做出表率。同时,他勉励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要坚持贴近一线、贴近群众的优势,针对群众关心的问题

开展菜单式普法,真正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典”亮百姓生活。

活动现场,各普法成员单位通过摆放展板、法律咨询、发放宣传资料、播放民法典动漫等形式,开展“谁执法谁普法”普法宣传,为现场群众答疑解惑。(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内蒙古农信社发布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报讯(记者鲁旭)近日,内蒙古农信社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发布会在呼和浩特举行。发布会前,与会人员观看了内蒙古农信形象宣传片,共同见证了内蒙古农信履行社会责任的丰硕成果,欣赏了金融让生活更美好的精彩画卷。

发布会上,自治区联社党委书记、理事长郭大勇指出,内蒙古农信首次发布社会责任报告具有里程碑意义。这是落实中央和自治区信息公开要求、主动回应社会关切的有力举措,同时也表明了向现代化银行迈进的坚定信心。过去一年,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和严峻复杂的经济金融形势,内蒙古农信深入贯彻中央、自治区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金融服务工作,与广大农牧民、小微企业共克时艰、共赢未来,资产、存款分别突破6千亿、5千亿,贷款近3500亿元,存贷款分别占全区20%和15%,提供了全区四分之一以上的涉农贷款,二分之一的普惠小微贷款,近三分之二的扶贫小额贷款,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应有贡献,获得“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中国红十字会奉献奖章”等荣誉,内蒙古农信党校、内蒙古农信商城、内蒙古农信女篮、内蒙古农信飞机已经成为亮丽品牌,“金融轻骑兵”“马背银行”等特色品牌也进一步打响,切实起到了为内蒙古农信争光、为内蒙古人民添彩的良好效果。

学习英模精神 汲取榜样力量

包头讯 近日,包头市司法局举行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教育整顿学英模争先进宣讲会,各旗县区设分会场。

宣讲会上,包头市司法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科长杨蒙、昆区司法局前进司法所所长徐娜、包头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科长高宇鹏三位代表分别用质朴的语言、具体的事例、真挚的感情,从不同岗位、不同职责、不同角度讲述了先进典型和团队忠诚履职、坚守法治、为民服务的感人事迹。

包头市司法局党组成员、政治警务部主任宁霞强调,要学习先进典型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通过先进典型事迹学习宣传,自觉强化科学理论武装,筑牢理想信念,更加扎实地把上级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要学习先进典型为民服务的初心使命。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践行司法为民,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办好群众关心的事作为检验司法行政工作成效的重要标准;要学习先进典型勇于担当的可贵精神。在平凡岗位上执着坚守,在急难险重关头体现担当,自觉加强自身建设,在锤炼全面过硬的能力素质上作表率;要加强先进典型宣传培树。加强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挖掘,树立正确导向,在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推动形成先进典型争相涌现的良好局面。(肖明)